**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2023年自主招生方案**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创建于1911年2月，是一所声誉卓著、积淀深厚的百年名校，也是一所具有南国水乡特色的花园式的现代化学校。学校践行 “为学生一生发展奠基”的办学理念，致力于培养全面发展、特长突出、创新潜质、责任担当的新时代人才。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指导意见》《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双高”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佛山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和《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佛山市2023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的通知》精神，根据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双高”行动创建评审结果，我校获得数理类市级高水平特色创建项目，纳入中考提前批“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层次面向全市招生，拟开展2023年新高一级数理类自主招生工作。

我校计划选拔招收100名品学兼优、特长突出、创新潜质、全面发展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全部编入卓越班。为培养新时代全面发展的创新型卓越领军人才，我校将根据学生兴趣特长和相关科目成绩，开设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学五大学科竞赛课程和高考“强基”课程。

热烈欢迎具备以下资质之一的优秀学子踊跃报读顺德区第一中学：参加初三级联考和区统考科成绩优异，数理类综合素质突出；初中阶段参加相关基础学科竞赛或学科展示活动获得区级以上（含区级）一等奖者；义务教育阶段参加市级以上（含市级）信息学联赛、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比赛及电脑制作比赛等科创类活动荣获一等奖及以上者；初中阶段参加过初高衔接课程班活动者。（以上项目非报名必备条件）

**一、组织机构**

根据佛山市招生办文件，学校成立了由区招生办负责人、校级领导班子成员、校各级行政、科级组长、骨干教师、技术人员等组成的自主招生领导小组、评价实施工作小组及过程监察小组。自主招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录取，顺德区教育局全程监督，并接受社会监督。

**二、招生计划 100人**

**三、招生报名**

**（一）报名对象**

符合2023年佛山市中考报名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含非本市户籍的普通借读生、在我市初中学校就读以及在外地就读返回我市参加中考的学生等）。

**（二）报名条件**

身心健康、志向远大、追求卓越，具有创新潜质、开拓精神和责任意识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三）报名时间：**2023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8 日

**（四）报名方式：**

报考顺德一中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的学生，需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http://zsks.edu.foshan.gov.cn>）进行顺德一中自主招生综合评价报名登记，报考学校选择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学生需根据我校自主招生工作方案要求上传资料并点击“确认”按钮。学生提交“确认”后不得取消或更改所选报学校，逾时未提交“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网上报名需提前准备学生小一寸彩色证件照片、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个人学业成绩证明照片（含初三联考、区统考或其他能够证明成绩优秀的材料），学生获得的各级别数理类学科竞赛、科技类展评活动、发明创造、小课题研究、个人突出特长、个人综合荣誉等获奖荣誉证书照片证明材料。以上报名材料必须真实、清晰、完整，且原件待学校通知时再提交核查。

**（五）报名审核：**

资格审核时间：2023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9 日

1、学校将对报名学生资料进行全面审核，综合评定筛选出最终参加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的学生名单，并确认“审核通过”。

2、学校将在本校官方网站公示参加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的学生名单，学生亦可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查看自主招生报名资格审核结果。

**四、招生录取**

**（一）自主招生志愿填报**

根据佛山市教育局文件，考生只有参加自主招生报名并且报名资格已审核通过，才能获得自主招生的志愿填报资格。有志于报读顺德一中卓越班的学生须按全市统一时间填报我校的自主招生志愿并参加佛山市中考，考生在提前批次自主招生志愿栏目只能填报顺德一中，不能多报或兼报。自主招生志愿单列安排在提前批第一层，被我校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其他批次（层次）志愿录取；未被我校录取的考生，继续按考生志愿表参与投档，不影响后续批次录取。

1. **自主招生综合评价**

**时间：**中考结束后进行（以佛山市教育局通知为准）

**地点：**顺德区第一中学（顺德大良南国东路）

**凭证：**学生个人身份证和入场证

（入场证届时可在学校微信公众号查询系统下载打印）

具体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科目、分值占比及时间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项目 | 语文素养 | 理化素质 | 数学思维 | 外语能力 |
| 分值占比 | 约25% | 约25% | 约30% | 约20% |
| 时间安排 | 8:20-10:20 | 10:40-12:20 | 14:00-16:00 | 16:20-17:50 |

**范围**：初中阶段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五个学科内容，侧重评价初中阶段各学科主干知识、学科核心素养和数理类创新潜质。自主招生综合评价总分为490分，学科占比为：语文素养约25%，数学思维约30 %，外语能力约20%，理化素质约25%（物理和化学的比例约为7：3）。

**查询**：我校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结果将在中考结束后5天内对考生公布，届时学生可登陆我校微信公众号查询系统，查询个人的综合评价结果，如对结果有疑问可申请复核。经核验无误后，学校将在中考结束后7天内将全体考生评价结果上传到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

**（三）自主招生投档录取**

1、考生必须参加我校自主招生综合评价，并同时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佛山市招生办参照考生中考成绩，根据考生志愿、综合表现评定档案及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结果，予以投档录取。

（1）录取学生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B等级（含Ｂ等级）以上。

（2）我校属于“双高”数理类3所招生学校之一，根据有效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考生中考文化科成绩（不含加分）平均分下调60分，划定我校自主招生最低控制线；符合控制线上考生按我校综合评价结果从高到低录取前100名，若我校招生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综合评价结果相同，则采用“佛山市中招录取同分比较原则”优先者录取；未能达到最低控制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参加后续批次录取。

2、学校未完成自主招生计划自动收回，转为我校普通生计划在后续批次招生录取。录取结果将由我校予以公布。学校将通过学校网站、学校微信公众号等公布拟录取名单。

3、学生被我校录取后，其收费标准根据相关文件进行收费，学杂费1219元/学期，住宿费1100元/学期。持《广东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学生免收学费，享受国家助学金；家庭困难的学生提出申请后经审核可享受顺德一中爱心基金资助。

**五、自主招生工作要求**

（一）我校自主招生工作将遵循公平竞争、公开程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执行招生规定，规范程序，接受监督，精心组织自主招生工作。此次自主招生报名及参加综合评价不收费。

（二）综合评价过程将全程启用视频监控录像；监察小组将监督考生资格审查和招生录取等过程。

（三）学校将按照上级要求将考生名单、录取名单等相关信息进行及时公布。学校门口设立意见箱，接受学生、家长及社会监督。

（四）各注意事项及自主招生温馨提示，将在我校官网和微信公众号提前公布。

备注：本方案最终解释权为顺德一中，若有变化，以学校最新发布信息为准。

**六、学校地址及咨询方式**

学校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南国东路

学校网址：<http://www.yeschool.net/>，学校微信公众号：yeschool

咨询电话： 0757-22912600 顺德一中颜老师

0757-22912832 顺德一中李老师

申诉电话： 0757-22835777（区招生办） 张老师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

2023年5月8日